

1、招标条件

鄞州区瞻岐粮库项目已由宁波市鄞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鄞发改审批【2024】41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财政拨款和宁波市鄞州粮食收储有限公司共同筹措解决，项目业主为宁波市鄞州区粮食收储有限公司，招标人为宁波市鄞州区大嵩新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科信联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招标项目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本项目投资估算约13500万元。本次招标建安费限额设计8458万元，具体以初步设计确定的设计概算为准。

建设规模：本项目按照《粮食仓库建设标准》四类收纳库标准建设，粮库总仓容量约 2.4 万吨。项目总用地面积约26528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7919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7786平方米（折算计容建筑面积1693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33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散装平房仓，机械库，变配电室、发电机房、消防泵房、制气房等其他辅助生产设施，管理及生活设施，道路桥梁、给排水、供配电等室外工程，以及粮库接发工艺装备、储粮工艺装备等。

建设地点：瞻岐镇唐家村、岐西村。

2.2招标范围：前期研策及前期现场管理相关服务、方案（含方案深化）设计、初步设计（含扩初设计和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以及施工期的现场配合服务等。

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包括但不限于红线内建筑物或构筑物的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暖通、消防、智能化、景观绿化、市政、综合管线、绿色建筑、海绵城市、光伏、抗震支架、标识标牌设计等。不包含供水、供电、环网、变配电、燃气、电信、有线电视等需职能部门指定专项设计施工的内容，但总包设计单位应配合上述设计，做好总体协调工作。

2.3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5日历天完成深化方案设计，15日历天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35日历天完成施工图设计。

2.4质量要求：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及规程，达到国家规范、主管部门及设计任务书的要求。

2.5标段划分：1个标段。

3、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同时具备①②或③资质，或由①②资质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

①②③资质具体如下：

①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②商务粮行业（粮食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商务粮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③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

3.2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要求：联合体牵头人必须具备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派遣项目负责人。除联合体牵头人外，联合体成员数量不得超过1家。

4、其他公告内容

/

5、监督部门名称

鄞州区公共资源监督管理中心

6、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市鄞州大嵩新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鄞州区鄞东南区111号

联系人：叶凯

联系电话：13867894993

招标代理：科信联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高新区江南路 598 号 10-31

联系人：周丙海

联系电话：13967803881